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
號

承辦人：郭政修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61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jengshiou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830003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參訓名額配當表1份(3430299_108300035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處108年度辦理「CEDAW法規-直接歧視、間接歧視及暫行特別措施研習班」第1、2期，請貴機關遴派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於108年1月29日(星期二)前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度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透過認識CEDAW法規學習辨識直接與間接歧視，俾各機關施政時避免產生性別歧視，進而規劃消除社會、文化及生活中既有的歧視。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各機關一般公務人員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08年2月14日(星期四)，地點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。
- 五、研習內容：CEDAW法規直接歧視、間接歧視及暫行特別措施，每期3小時(性平課程分類：基礎課程)。
- 六、旨揭班期參訓員額詳如附件配當表，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108年1月29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(網址：<http://elearning.taipei>)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
教育局 1080117



AEAA1083008447



七、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19-01-17
10:53:09

裝

訂

線